

#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关于公司2019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 一、关于公司《2019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2019 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9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将《2019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进行核查和监督，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信息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公司报告期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 三、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监事会在对公司内控体系建立及运行情况进行核查的基础上，审阅了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进一步建立健全了涉及公司经营管理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2019 年公司内部重点控制活动规范、合法、有效，未发生违反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 四、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核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

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关于计提信用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计提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计提减值准备后的财务报告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相关事项。

**监事签字：** 张士海 洪波昌 李岗 徐昆 和丽秋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三日